

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核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情况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“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谷A1-5号楼25层”变更至“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879号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A栋42、43层”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基于上述变更，现拟将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1-5 号楼 25 层，邮编：250101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879 号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基地 A 栋 42、43 层，邮编：250101。

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代表具体办理《公司章程》备案等相关变更登记手续。以上事项最终变更结果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9 日